

证券代码：873108

证券简称：康宁特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河南康宁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关于补发公司收到郑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的声明
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河南康宁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6月25日收到《郑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》（豫0183环罚决字【2023】32号）。公司应当在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2个交易日内披露公告，但因公司工作人员疏忽，未能及时通知主办券商且未及时进行公告披露，后主办券商知悉后及时督促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现补充披露《关于收到郑州市生态环境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0）。

公司对延迟披露信息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公司将在今后的信息披露工作中加强信息披露管理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。

河南康宁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2日